

##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4月17日上午九点整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18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全体监事和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吕卫平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2017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7年度实现母公司净利润261,964,615.53元，按公司会计政策以此为基数分别

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和10%的任意盈余公积共计52,392,923.10元。

公司2017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60,846,022.58元,拟按每股0.4元向公司全体股东分配红利79,200,000.00元。公司剩余累积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并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银行授信及贷款额度的议案》。

因经营工作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相关子公司自2018年4月30日至2019年4月30日期间,向银行申请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和流动资金贷款额度。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董事会闭会期间,在上述授信额度和贷款额度内批准按银行要求办理申请授信及贷款的相关手续。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临时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9)。

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吕卫平先生、吴海波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并通过了《2017 年度董事会报告》。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了《2017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用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其审计费用由公司经营班子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将届满，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主要股东以及本届董事会提名，拟推荐吕卫平先生、任伟林先生、余波先生、李荣华、吴海波先生、熊向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推荐王仁祥先生、汤湘希先生、温世扬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吕卫平先生、任伟林先生、余波先生、李荣华、吴海波先生为股东单位提名，熊向峰先生、王仁祥先生、汤湘希先生、温世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减持公司持有的华泽钴镍股份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长盈科技持有\*ST 华泽（股票代码：000693）82.5 万股股份，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为 82.5 万元。因涉及违规事项等原因，该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3 月停牌至 2018 年 3 月复牌。因

该公司连续三年亏损及存在违规事项等原因,目前存在暂停或终止上市的风险。本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择机出售上述全部\*ST 华泽股份。本次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赞成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18-012)。

赞成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吕卫平**，男，56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院长助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等职务。现任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6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任伟林**，男，56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高级人力资源师，高级职业经理人。曾任武汉市政府办公厅副处级秘书，武汉市国资办副处长，武汉市委研究室综合一处处长，武汉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工会副主席，人力资源部部长，党委工作部部长，董事长助理，现任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工会主席。2012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董事，2015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余波**，男，37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曾任武汉国家生物产业基地建设管理办公室建设融资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现任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产业发展部部长、武汉高科医疗器械园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李荣华**，男，55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武汉交通管理干部学院教师、交通部长江航运经济技术研究所研究一室副主任、主任，武汉工业国有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正部长级。2015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七届董事会董事。

**吴海波**，男，44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子系统产品业务部总经理、财务总监、证券事务代表

等职务，现任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主任、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熊向峰**，男，54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团委书记，光纤光缆部副主任、电缆厂厂长，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副书记、董事会秘书、工会主席。2013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总裁。2014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董事。

###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仁祥**，男，57岁，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武汉工学院管理学院教师、工业外贸系主任，武汉理工大学经济学院院长。现任武汉理工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武汉理工大学金融创新与金融工程研究中心主任。2015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汤湘希**，男，55岁，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会计系副主任、主任，会计学院副院长。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金融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商业会计学会理事，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知识产权研究中心研究员。2015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温世扬**，男，54岁，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武汉大学法学院法学系副主任，法学院副院长。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二级教授，《法商研究》常务副主编，兼任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保险法研究会副会长、司法部国家司法考试命题委员会委员等职务。2015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